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李孟珊

電話：04-37061140

電子信箱：e-239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592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A09030000E_1140059250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辦理「2025繪本創作工作坊—用
故事療癒心靈：探索繪本創作的無限可能」相關訊息案，
請協助轉知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114年6月16日資圖數字第
1140002410A號辦理。

二、檢附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114年6月16日來函影本及2025繪
本創作工作坊等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6/17
11:29:02
文
章

宏仁中學 114/06/17

